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25-009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以邮件方式于2025年3月31日送达。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3日11:00起，在美盈森大厦B座18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利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其摘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立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的经营管理等各个环节起到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四、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同意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531,323,6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 200,603,402.74 元（含税）。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6,000 万元的银行融资业务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期限为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担保额度期限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具有保本、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以内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特此公告。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3 日